

八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1. 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2. 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宁中心血站的南宁中心血站 2026 年血液制备及储存设备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试剂冰箱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冰山松洋生物科技（大连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98人，营业收入为157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9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血小板震荡保存箱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市医用仪器厂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15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7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低温保存箱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冰山松洋生物科技（大连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98人，营业收入为157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9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：广西南宁启锐贸易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8日